

宁夏医科大学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文件

宁医公管院发〔2018〕14号



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

关于2019届本科生毕业论文开题工作的通知

各系、宁夏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：

为做好学院2019届本科生毕业论文开题的工作，保证本科生培养质量，根据学院对本科生培养的基本要求，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开题报告考核

毕业论文的命题必须符合专业培养目标、体现专业培养方向。开题报告的考核由各部门负责组织实施，可按人数分批或按课题内容分小组进行，每组由3位及以上教师组成考核小组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2015级公共事业管理专业本科生须在2018年12月24日—28日期间完成开题；

2014级预防医学专业本科生须在2018年1月3日—25日期间完成开题；

各部门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安排开题时间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各部门应注重本科生论文开题的质量。若第一次开题未通

过，则各部门自行调整时间进行第二次开题。最多给予每位本科生三次开题机会，第三次开题仍未通过者，将延期毕业。

（二）经指导教师审查，认定开题文献阅读、论证方案等工作不充分者不予开题；

（三）因特殊情况，不能按时开题的本科生，需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延期开题手续，未经许可擅自不参加者，将不具备再次开题的资格。

（四）开题结束后，请各部门留存每名本科生的电子版开题 PPT、开题报告及纸质版开题报告、课题申请书、任务书（须有指导教师签字、各部门的责任人签字、主管教学院长签字）。

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

2018 年 12 月 20 日